

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

2024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5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3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九、政府采购情况.....	17
十、绩效管理情况.....	17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
十二、其他说明.....	20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0
（二）其他.....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9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一）贯彻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二）负责全县经济适用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工作的实施和服务。（三）负责全县限价商品住房和康居示范工程项目工作的实施和服务。（四）负责全县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初步认定、指导和服务。（五）负责全县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的指导和服务。（六）协助做好全县住房制度改革相关工作；承担住房货币化补贴相关工作；为全县 公房出售和集资建房（含中央、省、市驻稷单位）的首次产权界定工作提供相关服务。（七）协助做好全县住房租赁市场、全县房地产经纪市场的指导和服务工作。（八）负责全县商品住宅和保障性住房小区物业的指导和服务工作。（九）承担全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收缴、管理和使用相关工作。（十）参与房地产开发项目的竣工综合验收、商品房住宅小区性能认定和评选达标。（十一）承担全县新建商品房合同、抵押合同、存量房转移合同、租赁合同等网签备案相关工作。（十二）承担全县新建商品房预售资金、存量房交易资金管理相关服务工作。（十三）负责全县物业服务企业事中事后服务及从业人员的业务指导；承担全县物业服务企业信用评价等相关工作；承担全县物业服务信息系统平台的建设、运行工作。（十四）负责全县房地产相关档案资料的收集和管理工作。（十五）负责全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服务相关工作。（十六）负责对全县建筑节能相关工作进行指导。（十七）完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隶属于稷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属于科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编制人数14人，实有人数30人。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366.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46	63.4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5.52	15.5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287.45	287.45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66.43	本年支出合计	366.43	366.43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366.43	支出总计	366.43	366.43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66.43	366.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46	63.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46	63.4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41	7.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37	37.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8	18.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2	15.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2	15.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18	15.1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4	0.3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7.45	287.4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87.45	287.4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87.45	287.45					

预算公开表3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66.43	366.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46	63.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46	63.4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41	7.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37	37.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8	18.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2	15.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2	15.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18	15.1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4	0.3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7.45	287.4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87.45	287.4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87.45	287.45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66.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46	63.4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5.52	15.5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287.45	287.45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66.43	本年支出合计	366.43	366.43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366.43	支出总计	366.43	366.43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66.43	366.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46	63.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46	63.4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41	7.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37	37.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8	18.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2	15.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2	15.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18	15.1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4	0.3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7.45	287.4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87.45	287.4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87.45	287.45	

预算公开表6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6.43	334.56	31.87
工资福利支出		327.06	327.06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42.31	142.31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6.33	16.33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11.57	11.57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82.81	82.8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7.37	37.37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8.68	18.6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5.18	15.18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81	2.81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87		31.87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0		9.00
维修(护)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劳务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0		6.80
委托业务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40		0.40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4		2.34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4		2.34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6.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0	7.50	
退休费	离退休费	7.41	7.41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9	0.09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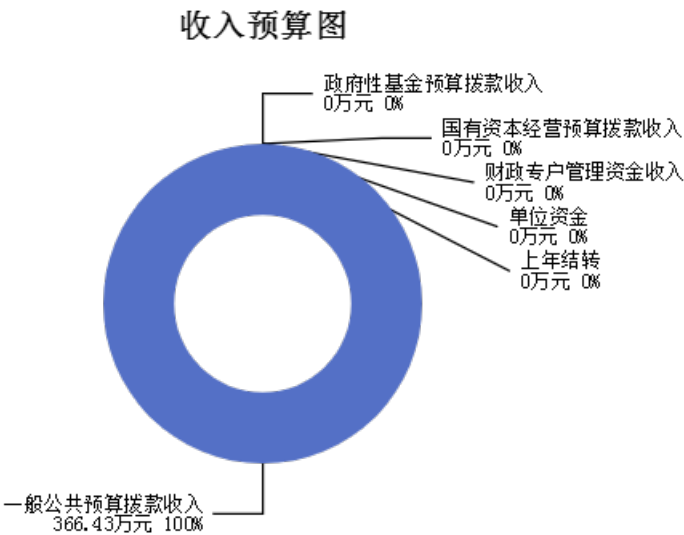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预算收入总计366.4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66.43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58.70万元，下降13.81%，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人防办划转到发改局。；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366.43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366.43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58.70万元，下降13.81%，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人防办划转到发改局。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预算收入366.43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66.43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支出预算366.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6.43万元，占100.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66.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66.4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366.43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3.4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5.52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87.45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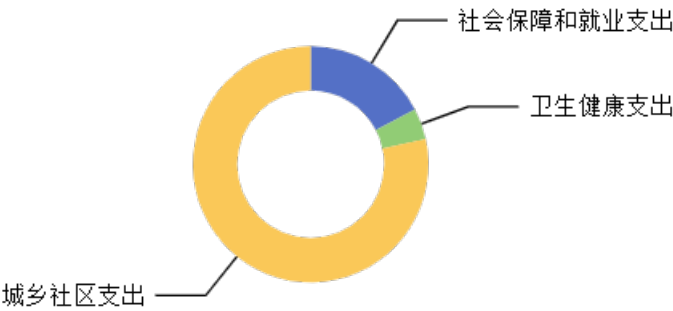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度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366.43万元,比上年减少58.70万元 , 下降13.81%。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366.4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3.46万元,占17.32%;卫生健康支出15.52万元,占4.24%;城乡社区支出287.45万元,占78.45%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366.4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34.56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医疗费补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奖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等;

公用经费31.8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维修(护)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委托业务费、劳务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情况。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366.43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2个,共计金额366.43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

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人员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0-稷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45630.36		年度资金总额：		3345630.3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345630.36		市县（区）财政资金		3345630.3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立项依据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级项目支出控制数和编报基本支出预算的通知》、《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本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离休人员数量	0人	数量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数量	11人					
			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33人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奖金津补贴等是否发放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人员支出	按标准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按规定按标准发放津补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单位工作人员对财务工作人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11115110016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稷山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稷财综【2023】12号

（二）其他

无

稷山县财政局文件

稷财综〔2023〕12号



稷山县财政局

关于转发“运城市财政局 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的通知”

县直各有关单位，稷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现将运城市财政局 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运财综〔2023〕23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运城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

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的通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稷山县财政局

2023年10月10日印发

收文专用章
2023年9月27日
稷财收字第820号

山西省运城市财政局文件

运财综[2023]23号

运城市财政局 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 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的 通 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市直有关单位：

现将《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晋财综[2023]47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运城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9月5日印发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

晋财综〔2023〕47号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

各市财政局，省直有关单位：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12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及编制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工作的通知》（晋财综〔2021〕34号）规定，我们修订了《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1 -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山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3年9月1日印发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B01		法律服务	
B0101			法律顾问服务
B0102			法律咨询服务
B0103			法律诉讼及其他争端解决服务
B0104			见证及公证服务
B0105			书记员服务
B02		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服务	
B0201			课题研究服务
B0202			社会调查服务
B03		会计审计服务	
B0301			会计服务
B0302			审计服务（仅限非审计部门）
B0303			审计辅助服务（仅限审计部门）
B04		会议服务	
B0401			会议服务
B05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B0501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B06		工程服务	
B0601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B0602			工程监理服务
B0604			工程验收服务
B07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B0701			评审服务
B0703			评估服务
B0704			评价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08		咨询服务	
B0801			咨询服务
B09		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B0901			机关工作人员技术业务培训服务
B0902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B10		信息化服务	
B1001			机关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B1002			数据处理服务
B1003			网络接入服务
B1005			信息化系统使用服务
B11		后勤服务	
B1101			维修保养服务
B1102			物业管理服务
B1103			安全服务
B1104			印刷和出版服务
B1105			餐饮服务
B1106			公务用车租赁服务
B1107			公务车驾驶服务
B12		其他辅助性服务	
B1201			翻译服务
B1202			档案管理服务
B1203			外事服务
B1204			政府采购委托代理服务
B1205			内刊编印服务
B1206			内部影音制作服务
B1207			政府公物仓服务
B1208			罚没物品清理、修复服务
B1209			罚没物品质量鉴定、价格评估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1210			罚没物品公开拍卖服务
B1211			罚没物品销毁服务
B1212			机关事业单位招录（聘）服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